证券代码: 873940

证券简称: 和华瑞博

主办券商:中信证券

北京和华瑞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0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李书纲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,235,293 股,占公司股本的 39.7141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隆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,255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0463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宋友东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4.598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1268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正宏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6.205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.1496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周乃俊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建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晓慧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海兵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,任职期限三年,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,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《公司治理规则》相关规定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认为,公司本次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经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等情况,未发现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综上,我们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,并同意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提请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我们认为,公司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,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经审阅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等情况,未发现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,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。综上,我们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,并同意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

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提请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北京和华瑞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
北京和华瑞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